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載列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393,337,280 (100%)	0 (0%)
2.	(a) 重選吳其鴻先生為執行董事。	390,076,280 (99.93%)	279,000 (0.07%)
	(b) 重選崔建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90,036,280 (99.16%)	3,319,000 (0.84%)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93,051,280 (99.92%)	304,000 (0.08%)
4.	聘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393,337,280 (99.99%)	18,000 (0.01%)
5.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90,178,280 (99.19%)	3,177,000 (0.8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6.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93,355,280 (100%)	0 (0%)
7.	將根據第 6 項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 5 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內。	390,178,280 (99.19%)	3,177,000 (0.81%)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所有決議案皆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530,289,480 股，此乃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持有人的股份總數。並無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受任何限制。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淑蓮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